大城县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2023年单位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大城县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2023年单位预算公开如下：

一、单位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职责：**

**（一）办公室（党建办公室）。**协调机关政务工作;负责文电、会务、档案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

承担信息、保密机要、督查督办、信访、人事、财务、后勤保障等工作;承办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

案;承担政务公开、宣传报道、新闻发布等工作。组织实施内部审计、专项资金检查和预算绩效评价；

负责机关财务、资产管理等相关工作，指导所属单位的财务工作，对所属单位的财务审计和国有资产

保值、增值进行监督。贯彻落实工业、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起草相关规范性文件；

负责机关规范性文件以及重大决策的合法性审核和备案工作；承担相关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依

法对工业项目招标投标活动实施监督；承担重要文件和综合性文稿起草工作。负责机关党群建设相关工作。

**（二）运行监测协调股。**组织拟订全县工业发展战略、规划;负责组织全县工业企业技术改造投

资项目核准、备案工作，推进全县现代产业体系建设。提出全县工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含利

用外资和境外投资）以及国家、省、市和县财政性资金安排的建议，经批准后实施；拟订和修订全县

产业结构调整目录的相关内容，参与工业投资项目的审核；指导大城工业技改引导股权投资基金管理

工作。围绕大城工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综合分析研究全县新型工业化的发展战略，提出政策措

施建议；组织拟订全县工业产业政策并监督执行,提出推进产业结构调整、产业聚集、工业与相关产

业融合发展及管理创新的政策建议。负责工业政策研究软课题管理。承担市制造强市建设领导小组办

公室日常工作。监测分析工业日常运行,分析全县工业运行态势和国内外工业形势,研究提出有关政策

措施;统计并发布相关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展中的有关问题；负责

全县工业用电运行监测协调工作，指导工业用电需求侧管理工作；承担应急管理、产业安全相关工作。

承担县政府减轻企业负担联席会议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全县民营经济的宏观指导、综合协调和考核

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促进民营经济的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协调解决相关问题，推动中小企业聚

集发展；提出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年度使用计划建设，指导县中小企业发展基金管理工作；负责中

小企业统计网络建设、运行监测和统计分析。负责指导中小企业促进工作，推进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体

系建设，鼓励和支持各类服务机构为中小企业提供管理咨询、人才培训、技术支持、投资融资、法律

咨询等各类服务；指导中小企业人才队伍建设，有计划组织实施中小企业管理人员培训；支持中小企

业创业创新，推进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提出中小微企业融资建设， 拓宽中小微企业融资渠

道；承担县民营经济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承担全县钢铁、有色、黄金、稀土、石化（不含炼

油）、化工（不含煤制燃料和燃料乙醇）、建材等行业管理工作；研究拟订并组织实施原材料工业发

展战略、规划；提出原材料工业结构调整目标、产业布局和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贴息资金意见；承办需

国家、省、市和县平衡建设条件的原材料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前期项目（含利用外资项目）的申报和审

批工作；负责黄金开采证的审核、申报工作；承担稀土行业管理职责；承担县淘汰落后产能工作领导

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承担对外经济交流与合作、技术引进有关事宜的综合协调工作;指导和推动工

业企业、民营企业开展国际化经营和海外投资,协调解决外商投资工业企业运行过程中的有关问题；

组织企业参加各类展洽会；负责机关外事工作。

**（三）信息化推进股。**组织实施国家工业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推进实

施有关国家、省、市、县科技重大专项，推动技术创新和产学研相结合；协调指导与制造业相关的生

产性服务业发展，推进制造业商业模式创新和业态创新；承担促进工业设计发展相关工作，负责拟订

并组织实施工业设计发展规划及相关政策措施；提出工业文化遗产保护与利用、工业旅游的政策建议，

促进工业文化发展。承担电子信息产品制造行业管理工作；指导软件业发展；研究拟订电子信息产品

制造业、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发展战略、规划和重点专项规划；编制行业指南，承办需国家、省、市和

县平衡建设条件的电子信息产品制造业、软件与信息服务业固定资产投资前期项目（含利用外资项目）

的报批工作；提出电子信息产品制造业、软件与信息服务业专项资金安排建议；组织实施信息技术服

务、系统集成及服务的技术规范和标准；指导协调信息安全技术、产品研发及产业化。统筹推进全县

工业领域信息化发展；研究拟订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发展、规划、标准和政策措施；指导推进工业领

域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推动建立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绩效评估制度；统筹指导工业领域信息安

全；研究拟订工业信息安全和信息安全产业发展战略、规划、政策和标准；指导做好重要工业领域工

控系统信息安全保障工作。贯彻执行中央、省市县有关军民融合产业的方针政策，协助企业做好保密

资格认证、国军标质量体系认证、安全性评价认证和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申报的前期工作；协调

本辖区军工企事业单位和民口军品配套企业做好保密资格认证、国军标质量体系认证、安全性评价认

证和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申报的前期工作；本辖区军品科研生产计划的督促检查，协调解决有关

问题，提供地方性保障条件；本辖区军工动员固定资产的管理工作，确保军工动员资产的保值增值。

研究国民经济动员与经济建设、国防建设的关系，协调相关重大问题；组织实施全县国民经济动员有

关工作，协调实施国民经济平战转换能力建设。贯彻国家国防交通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规章，贯彻执行全县有关国家国防交通工作的规定；规划全县国防交通网络布局，对交通建设提出有

关国防要求的建议，参加有关交通工程设施的勘察、设计鉴（审）定和竣工验收；拟订全县国防交通

保障计划，组织指导国防交通保障队伍建设，根据上级指示做好军事行动和其他紧急任务的交通保障；

负责全县国防运力动员和运力征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制定和实施全县国防交通物资储备计划，调

用国防交通物资；组织全县国防交通科学技术研究及其成果推广应用；指导检查监督全县国防交通工

作，协调处理有关问题。

**（四）高新技术管理股。**负责科技创新综合工作，拟订科技创新发展战略、规划并协调实施。组

织开展技术预测，承担重大科技决策咨询制度运行相关工作。实施创新调查制度，承担科技统计相关

工作。承担廊坊市科技创新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具体工作。承担推进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工

作，拟订科技创新政策措施，负责开展普法宣传，提出激励企业技术创新的政策建议。负责机关规范

性文件合法性审核。拟订科研机构改革发展与布局的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开展科研机构创新绩效管

理。统筹推进科普、软科学工作。承担科技军民融合发展、科技安全和科技保密相关工作。承担建立

县级科技管理平台和科研项目资金协调、评估、监管机制相关工作，协调提出科技资源合理配置的政

策措施建议，承担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协调管理工作。提出年度科技计划的总体设计、专项

布局和经费预算建议。牵头组织县级科技计划项目申报指南编制、项目评审，指导项目管理专业机构

建设，实施科技报告制度。建设管理县科技管理信息系统和科技专家库。拟订全县促进科技与金融合

作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财务工作，编制本部门经费预算并监督预算执行。承接国家、省、市

科技重大专项在我县实施相关工作。承担廊坊市国防科技动员办公室日常工作。承担科技监督评价体

系建设和科技评估管理相关工作。提出科技评价机制改革的政策措施建议并监督实施。组织县级科技

计划（专项、基金）的绩效评价。统筹开展对重大科技规划和科技政策落实、项目和经费管理、专业

机构履职、平台基地建设、科技奖励评审等监督检查。承担科研诚信建设工作。拟订相关领域高新技

术发展及产业化的规划和政策，组织开展相关领域技术发展需求分析，提出重大任务并监督实施，推

动重大关键技术攻关。负责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指导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推动高新技术产业化

相关技术服务体系建设、科技服务和科技中介组织发展。推动科技型中小企业发展。

**（五）科技平台与社会发展股。**拟订科技促进农业农村发展、社会发展领域科技创新的规划和政

策，组织开展相关领域技术发展需求分析，提出重大任务并监督实施，推动重大关键技术攻关。指导

农村科技进步和农业科技园区工作，推动科技扶贫工作和农村科技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促进生物技

术发展及产业化，推动绿色技术创新，协调科技应对气候变化工作。拟订科研条件保障的政策并监督

实施。负责申报国家、省级重点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产业技术研究院、新型研发机构等重大科技

创新基地，组织实施市级企业技术研发中心、产业技术研究院建设。组织推动科研基础性工作，推进

重大科研基础设施、大型科研仪器、科学数据、生物资源等科技资源开放共享，组织实施科技基础资

源调查。负责省自然基金项目的申报并做好日常管理。负责全县国际科技合作与交流工作，编制发展

规划、政策和措施并推动落实，负责对京津及域外科技合作交流工作，组织开展相关领域国际合作需

求分析，研究提出重大任务并监督落实。指导相关部门和各镇（区）对外科技合作与交流工作。组织

科技援外和科技援县相关事宜。承办涉港澳台的科技合作交流有关工作。提出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

促进产学研深度融合、科技知识产权创造的相关政策措施建议。拟订科技成果管理措施建议，指导、

监督科技成果评价，提出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任务并监督实施。承担技术转移体系工作，拟订促进技术

市场发展政策，指导技术市场规范和发展。承担省市科学技术奖的申报组织工作。承担区域科技创新

体系建设工作，研究提出促进区域科技创新发展的相关政策措施建议。指导县域创新驱动发展工作，

负责推进创新型城市、创新型县建设相关工作。承接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区建设，负责重点目标任

务的监督落实。承办与省科技厅、市科技局的会商工作。拟订引进国外智力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

负责组织实施引进国外智力重大活动及项目。组织在国（境）外和市、县内开展国际人才交流活动。

承办全县出国（境）培训相关工作，拟定出国（境）培训规划、政策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与

外国官方机构及其他组织建立人才交流与合作关系，指导引智工作站和各类引智服务机构的建设。负

责全县各类引智引才成果示范单位和基地的建设与评估管理工作。承担重点外国专家服务工作。承担

“燕赵友谊奖”、“外专百人计划”等各类人才表彰选拔的组织申报工作。

**（六）装备制造与安全生产股。**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工业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促进政策，组

织和指导工业节能装备（产品）制造、企业节能管理; 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设备、

新材料的推广应用；研究制定工业“三废”资源的综合利用政策及项目推广；指导推进工业绿色发展

和绿色制造工作。指导全县工业加强安全生产管理，指导工业安全生产标准体系建设和科技成果推广；

参与重大特大安全生产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工业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负责拟订民爆行业生产

流通的发展规划；负责民爆行业生产流通的监督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承担履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事

务相关工作。研究拟订并组织实施装备工业发展规划，协调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和重大事项；组织实施

相关行业规范条件、技术规范和标准；提出装备工业结构调整目标、产业布局和技术改造项目资金意

见；负责组织申报国家装备工业相关专项；组织实施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应用工作；推进智能制

造发展；组织实施相关行业的技术规范和标准；承担新能源汽车发展和推广应用相关工作。承担轻工、

纺织、食品、医药、家电等行业管理工作；研究拟订并组织实施消费品工业发展规划战略、规划；提

出消费品工业结构调整目标、产业布局和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贴息资金意见；承办国家、省、市和县平

衡建设条件的消费品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前期项目（含利用外资项目）的相关工作。承担县级药品储备

管理工作。编制全县食盐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负责全县盐行业经济运行工作；贯彻落实食盐专

营制度；按规定加强全县食盐生产批发企业资质管理和生产批发区域管理；牵头协调处置全县食盐供

应紧急突发事件；会同相关部门建设全县食盐电子追溯体系；牵头工业盐销售企业的管理工作；负责

食盐定点批发企业信用体系建设。

**机构设置：**

**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大城县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 | **行政**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二、单位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县单位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单位当年全部收入。2023年预算收入1743.2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743.22万元，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大城县2023年度单位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3年支出预算1743.2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43.92万元，包括人员类项目经费1100.8万元和运转类公用项目经费43.12万元；运转类其他及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599.3万元，主要是中小企业监测运行经费、科技特派团工作补助经费、高企认定奖励等。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3年预算收支安排346.81万元，较2022年预算增加390.8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231.58万元，主要为人员类项目支出；项目支出增加159.25万元，主要为中小企业监测运行经费、科技特派团工作补助经费、高企认定奖励等。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3年，我局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43.12万元，主要用于办公区的日常维修、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3年，我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3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3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2022年相比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增加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增加0万元)，公务接待费增加0万元。

五、预算绩效信息

第一部分单位整体绩效目标

1. **总体绩效目标**

1、信访目标：平时信访维稳接访，重要节点死看死守信访维稳，涉及工业系统涉军，重点上访

户，临时突发信访维稳。

2、运行监测协调绩效目标：监测分析全县工业运行态势提出有关政策措施，指导全县民营经济

发展。

3 信息化推进绩效目标：做好工业设计发展相关工作，推进工业领域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

4、高新技术管理绩效目标：推进科技创新工作，做好高新企业认定，推动科技型中小企业的发

展。

5、科技平台与社会发展绩效目标：推进申报国家省级重点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等机构申报，

推动全县科技合作与交流，做好科技扶贫工作。

6、装备制造与安全生产绩效目标：做好工业能源节约和资源合理利用推进工业绿色发展和制造

工作，规范盐业行业管理。

1. **分项绩效目标**

1、信访目标：

绩效目标：按时完成县委交办的接访任务和重要节点的维稳任务。

绩效指标：确保信访形势平稳，年度上访总人次下降 3%。

2、运行监测协调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促进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进一步做大做强，确保完成省市考核经济指标。

绩效指标：企业经营增长率。

3、信息化推进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运营达标率 100%，实现对政务网络安全的维护和保证。

绩效指标：提高县政府各机关满意度。

4、高新技术管理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激励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发挥技术创新主体地位。

绩效指标：加快企业创新步伐，促进县域经济发展。

5、科技平台与社会发展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企业创新主体迅速壮大，产业创新平台增量提质，区域创新能力显著增强，创新创环

境持续优化的目标。

绩效指标：科技业务培训次数。

6、装备制造与安全生产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减少安全事故，严把食盐质量。

绩效指标：企业群众满意度。

1. **工作保障措施**

制定并完善《大城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内部控制管理手册》、《大城县工业和信息化局预算绩效

管理制度》。并完善资金管理办法、工作保障措施等，为全年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奠定制度基础。

**（四）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  **指标** | **三级**  **指标** | **评（扣）分标准** | **绩效指标**  **描述** | **指标值** | | | **指标值**  **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 --- | --- |
| **符号** | **值** | **单位** |
| 部门产出 | 数量 | 实际奖励企业数量完成率 | 按计划完成15分 | 反映实际奖励企业数量完成情况 | 文字描述 | 工作需要 |  | 工作需要 |
| 质量 | 工作高质量完成 | 按计划完成15分 | 高质量完成各项工作 | 文字描述 | 按照工作要求管控 |  | 工作需要 |
| 时效 | 按时完成 | 按计划完成10分 | 按照时间结点完成各项任务 | 文字描述 | 工作计划 |  | 工作计划 |
| 成本 | 预算成本控制量 | 按计划完成10分 | 反映成本控制情况 | 文字描述 | 工作计划 |  | 工作计划 |
| 部门效果 | 社会  效益 | 提高绝热节能材料产业发展 | 按计划完成10分 | 发展规划带来的社会效益 | 文字描述 | 工作计划 |  | 工作计划 |
| 经济  效益 | 提高企业入统规上积极性 | 按计划完成10分 | 反映奖励资金发放产生的社会效益 | 文字描述 | 工作计划 |  | 工作计划 |
| 可持续影响 | 提高科技型中小企业业务能力 | 按计划完成10分 | 加强科技型企业科技政策辅导，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 | 文字描述 | 工作计划 |  | 工作计划 |
| 满意度 | 服务科技型中小企业群众满意度 | 按计划完成10分 | 开展科技型中小企业满意度调查 | 文字描述 | 满意度调查 |  | 工作计划 |

第二部分资金绩效目标

1.科技部门政务视频会议系统项目

| **绩效目标** | 用于科技部门政务视频会议系统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县规模以上企业 | 解难题、办实事 | >80% |  |
| 质量指标 | 惠企政策 | 政策知晓率 | 100% |  |
| 时效指标 | 完成期限 | 按时完成 | 按时完成 |  |
| 成本指标 | 总成本 | 项目总成本 | 3.4万元 |  |
| 效果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可持续发展 | 县域经济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 100%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职工满意度 | 群众 | 100% |  |

2.2023年支持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等项目资金-上级

| **绩效目标** | 2023年支持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等项目资金-上级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支持企业数量 | 支持企业数量 | 1 | 按政策执行 |
| 质量指标 | 专款专用率 | 专款专用率 | 100% | 按政策执行 |
| 时效指标 | 支付及时率 | 支付及时率 | 按时完成 | 按政策执行 |
| 成本指标 | 资金投入总额 | 省级财政下拨预算资金 | 13.34万元 | 按政策执行 |
| 效果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可持续发展 | 可持续性 | 100% | 按政策执行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职工满意度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0% | 按政策执行 |

1. 中小企业运行监测经费-上级

| **绩效目标** | 中小企业运行监测经费-上级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监测企业个数 | 监测企业个数 | 108 |  |
| 质量指标 | 促进企业做大做强 | 促进企业做大做强 | 促进企业做大做强 |  |
| 时效指标 | 资金发放情况 | 及时发放到位 | 及时发放到位 |  |
| 成本指标 | 资金运用情况 | 资金运用情况 | 2.3万元 |  |
| 效果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提高企业知名度 | 提高企业在新形式下的影响力 | 提高企业知名度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企业满意社会认可 | 企业满意社会认可 | 100% |  |

4.2023年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专精特新方向）-上级

| **绩效目标** | 中小企业运行监测经费-上级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生产设备更新升级1台 | 生产设备更新升级1台 | 1套 |  |
| 质量指标 | 产品质量达标 | 产品质量达标 | 100% |  |
| 时效指标 | 资金支付年底完成 | 资金支付年底完成 | 底前完成支付 |  |
| 成本指标 | 资金运用情况 | 资金运用情况 | 2.3万元 |  |
| 效果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以廊坊市为中心，逐步推广到全省及全国各地。 | 以廊坊市为中心，逐步推广到全省及全国各地。 | 持续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企业满意社会认可 | 强产品认证，为确保产品安全性，塑造品牌形象，并得到客户好评 | 满意 |  |

5.科技特派团工作经费补助-上级

| **绩效目标** | 4.科技特派团工作经费补助-上级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支持企业数量 | 支持企业数量 | 1 | 按政策执行 |
| 质量指标 | 专款专用率 | 专款专用率 | 100% | 按政策执行 |
| 时效指标 | 支付及时率 | 支付及时率 | 按时完成 | 按政策执行 |
| 成本指标 | 资金投入总额 | 省级财政下拨预算资金 | 13.34万元 | 按政策执行 |
| 效果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可持续发展 | 可持续性 | 100% | 按政策执行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职工满意度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0% | 按政策执行 |

6.高企认定奖励-上级

| **绩效目标** | 高企认定奖励-上级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支持企业数量 | 支持企业数量 | 7个 |  |
| 质量指标 | 专款专用率 | 专款专用率 | 100% |  |
| 时效指标 | 支付及时率 | 支付及时率 | 按政策及时支出 |  |
| 成本指标 | 资金投入总额 | 省级财政下拨预算资金 | 70万元 |  |
| 效果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可持续性 | 可持续性 | 促进企业科技水平提升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0% |  |

7.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后补助-上级

| **绩效目标**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后补助-上级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支持企业数量 | 支持企业数量 | 1个 |  |
| 质量指标 | 专款专用率 | 专款专用率 | 100% |  |
| 时效指标 | 支付及时率 | 支付及时率 | 按政策及时支出 |  |
| 成本指标 | 资金投入总额 | 省级财政下拨预算资金 | 372.43万元 |  |
| 效果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可持续性 | 可持续性 | 促进企业科技水平提升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0% |  |

8.2021年优秀工作站-上级

| **绩效目标**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后补助-上级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承办单位个数 | 承办单位个数 | 1个 |  |
| 质量指标 | 及时拨付 | 及时拨付 | 100% |  |
| 时效指标 | 按照时间要求拨付到相关单位 | 按照时间要求拨付到相关单位 | 按政策及时支出 |  |
| 成本指标 | 资金成本 | 资金成本 | 2万元 |  |
| 效果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提高相关单位科技觉悟 | 提高相关单位科技觉悟 | 提高相关单位科技觉悟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相关单位满意 | 相关单位满意 | 相关单位满意 |  |

9.劳模津贴

| **绩效目标** | 劳模津贴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按规定发放 | 按规定发放 | 3人 |  |
| 质量指标 | 按时发放到位 | 按时发放到位 | 按时发放到位 |  |
| 时效指标 | 按时发放到位 | 按时发放到位 | 按时发放到位 |  |
| 成本指标 | 发放金额 | 发放金额 | 0.45万元 |  |
| 效果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老干部满意 | 老干部满意 | 老干部满意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老干部满意 | 老干部满意 | 老干部满意 |  |

10.2023年建档立卡脱贫户生产生活补助金

| **绩效目标** | 9.2023年建档立卡脱贫户生产生活补助金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3户 | 我们分包广安3个贫困户，逢年过节 | 3户 |  |
| 质量指标 | 发放到位 | 逢年过节慰问，确保质量 | 100% |  |
| 时效指标 | 按时发放 | 10月底以前发放到位 | 100% |  |
| 成本指标 | 6000元 | 每户2000元 | 0.6万元 |  |
| 效果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让群众感受党的温暖 | 让贫困户感受党的温暖 | 让贫困户生活质量提高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 | 让贫困户满意 | 让贫困户满意 |  |

11.企业离休人员医疗物业补贴

| **绩效目标** | 企业离休人员医疗物业补贴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按规定发放 | 按规定发放 | 3人 |  |
| 质量指标 | 按时发放到位 | 按时发放到位 | 按时发放到位 |  |
| 时效指标 | 按时发放到位 | 按时发放到位 | 按时发放到位 |  |
| 成本指标 | 发放金额 | 发放金额 | 4.8万元 |  |
| 效果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老干部满意 | 老干部满意 | 老干部满意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老干部满意 | 老干部满意 | 老干部满意 |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年，我单位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大城县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计量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单位预算安排资金） | | | | | | | | 2023年 预留中 小微企 业份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预算 资金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单位 资金 | 财政拨 款结转 |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
| 合 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七、国有资产信息

大城县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150.36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我单位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0万元。

|  |  |  |
| --- | --- | --- |
| **大城县单位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
| 编制单位：大城县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 | | 截止时间：2022年12月31日 |
| **项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150.36 |
| 1、房屋（平方米） | 2,367.00 | 107.83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2,167.00 | 98.72 |
| 2、车辆（台、辆） | 1 | 15.01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的设备 |  |  |
| 4、其他固定资产 | 165 | 27.52 |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为保障全部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